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峰化学”）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5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329,024,676 股，发行价格 8.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799,999,992.76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扣除含税保荐承销费 16,174,999.94 元后，向公司实际缴入 2,783,824,992.82 元，均为货币资金。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 26,707,547.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773,292,445.68 元，其中计入股本 329,024,676 元，计入资本溢价 2,444,267,769.68 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08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期初余额/2022 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773,292,445.68	A

项目	金额	备注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731,212,162.15	①
减：本期使用金额	191,376,704.49	②
累计使用金额（小计）（注）	1,922,588,866.64	B=①+②
加：以前年度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114,915,249.07	③
加：本期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354,830.63	④
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小计）	115,270,079.70	C=③+④
应结余募集资金	965,973,658.74	D=A-B+C
加：以前年度赎回理财产品	4,442,000,000.00	⑤
加：本期赎回理财产品	1,140,000,000.00	⑥
累计赎回理财产品	5,582,000,000.00	E=⑤+⑥
加：以前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3,852,505.39	⑦
加：本期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272,561.10	⑧
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7,125,066.49	F=⑦+⑧
减：以前年度购买理财产品	5,492,000,000.00	⑨
减：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890,000,000.00	⑩
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6,382,000,000.00	G=⑨+⑩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83,098,725.23	H=D+E+F-G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922,588,866.64 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74,827,590.48 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承兑汇票支出 661,044,376.16 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 686,716,9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氨纶”）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上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过程中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投向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将“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的年产能调整为 25 万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重庆氨纶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华峰化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1203281029000243104	2,783,824,992.82	注销（注）
重庆氨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1203281029000243228		181,988,861.00
重庆氨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403980742686		1,109,864.23
合计			2,783,824,992.82	183,098,725.23

注：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办理了“1203281029000243104”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置换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 686,716,9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金额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551 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为 80,000 万元，明细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到期日	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5/7/2	184 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5/7/7	95 天
合计			80,0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83,098,725.23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的余额为 800,000,000 元，合计 983,098,725.23 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3,292,445.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376,704.4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2,588,866.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5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否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191,376,704.49	1,922,588,866.64	69.33%	2026 年 12 月	65,692,660.21	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191,376,704.49**	**1,922,588,866.64**	**69.33%**		**65,692,660.2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2,773,292,445.68**	**2,773,292,445.68**	**191,376,704.49**	**1,922,588,866.64**	**69.33%**		**65,692,660.2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最近两年受需求不足、供给冲击、原材料波动、预期转弱等因素影响，产品售价及利润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行业竞争加剧，投资收益率偏低，基于上述现状，减缓产能建设节奏可以避免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资金的占用，保证现金流充足，更加聚焦技术、工艺的创新及储备，提升公司产品盈利水平，更符合公司现阶段的运营状况。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由 30 万吨缩减为 25 万吨，全部产能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置换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 686,716,900.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金额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551 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的余额为 8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83,098,725.23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的余额为 800,000,000 元，合计 983,098,725.23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本项目分期开展建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已建设完成 10 万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建成部分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已达到累计预计效益。